

2022 年度
清流县煤炭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流县煤炭中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行业管理。

负责全县煤炭行业管理，具体拟订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据国家煤炭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指导煤炭企业改革，促进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引导行业布局，加快相关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审查和管理行业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合资经营等项目，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推进行业技术进步。负责相关行业经济技术信息统计、汇集、整理和发布工作。协调解决相关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相关行政处罚。组织开展煤矿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宣传教育，提供煤矿安全生产和科技信息服务。负责对煤矿企业从业人员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行业中介机构开展工作。组织协调煤矿应急救援工作，参与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煤炭经营的监督管理与协调，负责煤炭生产经营统计信息、矿产品流通有关工作。负责为全县中小企业提供政策咨询、融资服务、宣传培训、信息交流等公共服务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清流县煤炭中心部门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清流县煤炭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清流县煤炭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2022 年全县煤炭产量力争实现 14 万吨，固定资产投资 2000 万元，煤矿事故死亡控制数为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生产工作

1、复工复产。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已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到期，受煤矿优化采掘接续工作影响，安全生产许可证未及时延期换证，直至 8 月 29 日才重新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于 9 月 2 日复工复产。

2、煤炭产量。仅有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 1 家煤矿生产，煤炭产量 1.24 万吨，销量 1.24 万吨。

（二）煤炭去产能中央专项奖补发放推进工作

2016—2019 年，全县关闭退出 6 处煤矿，化解产能 42

万吨/年。2022年1月20日，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江勇主持召开了关于推进2016—2017年关闭退出5家煤矿企业中央专项奖补资金发放工作专题会议，对剩余中央专项奖补资金发放相关事宜进行了认真研究部署，形成会议纪要（〔2022〕1号），纪要明确要求要严格中央专项奖补资金使用范围，严格把关；要依法依规，严格资金发放流程及监管，认真落实中央专项奖补资金发放工作；尚未发放到位中央专项奖补资金下拨到关闭退出5家煤矿企业所在乡镇劳动保障所账户，乡镇劳动保障所要严格按照程序，对照人头点对点准确发放。

2022年1月26日，县煤炭中心已下拨乡（镇）劳动保障所关闭退出煤矿中央专项奖补资金2045.35万元，其中沙芜乡政府劳动保障所1147.47万元、田源乡政府劳动保障所500万元、李家乡政府劳动保障所397.88万元。要求各关闭煤矿企业及时到所在乡镇劳动保障所申领，力争在2022年春节前完成发放工作。县煤炭中心、各乡镇劳动保障所多次通知各煤矿业主或经办人对中央专项奖补资金进行申领，至今，未有关闭退出煤矿到各乡镇劳动保障所申领中央专项奖补资金。针对没有关闭退出煤矿企业到各乡镇劳动保障所申领中央专项奖补资金，我中心业务负责人电话联系各关闭煤矿企业负责人或联系人，听取情况反馈和意见建议：原因是我县关闭退出各煤矿都为私营企业，关闭至今已5-6年，用工多为农民工，流动性大，企业用工管理不规范，一些原始

单据、凭证未建立档案，相关基础台账资料不健全甚至缺乏；存在财务数目不清问题，所提供的材料和数据大多不符合财务制度要求、缺乏逻辑性、可靠性等等，导致各关闭煤矿企业提供申报材料与《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中央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六条规定不相符，不符合中央专项奖补资金使用范围及相关规定要求，以致无法申领发放获得中央专项奖补资金。针对这实际情况，县资金发放审核领导小组按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2〕1号）精神，有序开展推进由县财政统一收回未被领取的中央专项奖补资金另行研究解决方面的工作。

（三）项目工作

我中心认真对照《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2022〕15号），以及省里稳经济、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相关政策，结合我县煤炭实际，推进福建省清流县秋口煤矿有限公司秋口煤矿（设计生产能力15万吨/年）、福建省清流县秋口煤矿有限公司瑶上煤矿（设计生产能力30万吨/年）项目有关审批建设工作。

1、秋口煤矿项目建设。秋口煤矿15万吨/年资源整合项目总投资约5600万元，2017年8月13日前已完成投资4200万元，还需投资2900万元。秋口煤矿采矿许可证于2021

年 10 月 29 日到期,日前正在推进采矿许可证延期办理工作,预计 2022 年 12 月底重新取得采矿许可证。根据《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福建局〈关于煤矿优化生产布局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认真开展优化生产布局修改设计,预计 2023 年 3 月开展项目建设。

2、瑶上煤矿项目建设。2022 年 1 月 18 日,秋口煤矿有限公司同龙岩客商林玉营签订了《瑶上煤矿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瑶上煤矿取得新采矿许可证后,由龙岩客商出资开发瑶上煤矿,组织开展项目建设,届时解决了瑶上煤矿项目多年来因资金不足停建的困境问题。目前,秋口煤矿有限公司正按省市行业管理部门有关要求,办理瑶上煤矿采矿许可证续证工作。**一是**福建省 196 地质大队编制的储量地质报告(2021 年)已通过福建省国土资源评估中心的评审。**二是**委托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编制的瑶上煤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土地复垦“三合一”方案即将提交评审。瑶上煤矿预计 2023 年 4 月可取得采矿许可证,根据《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福建局〈关于煤矿优化生产布局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认真开展优化生产布局修改设计,预计 2023 年 5 月可重新开工建设。

(四) 安全生产工作

我县煤炭系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赵龙省长讲话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有关安全生产一系列工作决策部署；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线，强化日常监管执法为抓手，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巡查检查、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项监管执法、安全宣教培训等工作；实现了全县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

1、落实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落实。**一是**明确企业主体责任，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严格“一岗双责”，企业加强对安全工作组织领导，配备矿井五职矿长和六职技术员，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责任清单并严格执行到位，确保企业领导责任和岗位责任落细落实，打造环环紧扣责任链条。**二是**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制定《清流县煤炭中心2022年安全监管计划》，上报县政府批准实施；制定《清流县长期停产停建煤矿包矿盯守安全监管工作方案》和《清流县煤矿联系保包、驻矿盯守、安全巡查监管工作方案》，进一步强化监管责任落实，突出现场监管和事故防范工作，严格安全隐患排查和跟踪整改落实，实行闭环管理，

确保隐患“清零”。

2、落实应急工作。全面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成立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工作领导小组，按照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及时修订完善《清流县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帮助各煤矿企业建立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建立完善应急救援物质设备的管理、检查和维护责任制，突出强化《预案》执行管理工作，督促指导煤矿企业组织开展专项应急演练活动，全面提升煤矿安全应急救援水平。

3、落实防汛工作。成立了以煤炭中心主任为组长的煤矿汛期水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煤矿防汛工作。一是建立健全和严格落实雨季、汛期安全生产及矿区高陡边坡巡查检查责任制。二是加大煤矿防治水安全投入，大力提高矿井防治水技术装备水平，不断加大矿井机电、排水等主要设备的技术升级和更新改造力度。三是督促煤矿企业加强防治水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严格执行探放水工作制度，落实好防治水各项有效措施。四是重视加强与气象、防汛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加强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预防工作。五是加强防治水应急预案编制与组织演练；建立快速便捷通讯联络方式，保证灾害性天气能迅速停产撤人，切实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确保汛期煤矿安全生产。

4、落实专项安全工作。组织开展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好安全检查百日大会战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

险”工作。一是根据省、市、县工作决策部署，迅速采用 LED 电子屏滚动走字、宣传栏、微信等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百日大会战工作；立即研究制定了《清流县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和《清流县煤矿“打好安全检查百日大会战 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工作方案》，迅速将文件下达到各煤矿企业，严密部署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百日大会战工作。二是督促全县煤矿企业按照《方案》要求，全面开展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上报；县煤炭中心结合年度监管执法计划对全县所有煤矿拉网式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大检查和活动。一年来共检查、巡查煤矿 68 矿次，通过安全生产监控预警平台对煤矿安全情况进行检查 17 矿次，共查出隐患问题 45 条，督促指导各煤矿企业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隐患问题现已全部整改完毕。

5、落实安全培训及事故警示工作。一是常态化抓好安全宣教工作，采用 LED 电子屏、宣传栏、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在矿区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3 月 31 日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等，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二是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并采取集中或分矿点办法，适时全面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3 月份开展罗口煤矿、秋口煤矿有限空间作业专题培训及矿井“电子封条”的建设和联网培训活动；举办了煤矿事故警示教育，集中煤矿员

工观看煤矿事故警示教育片，进一步提高煤矿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事故防范意识。三是加强对煤矿员工的操作标准化水平和风险意识的培训，采取互动教学、案例分析教学等灵活多样方式，让员工结合实际参与到岗位规范化管理、标准化操作议题互动活动中，通过安全议题、安全建议、隐患分析、岗位评述等多种形式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不断增强员工现场安全风险辨识与防范能力，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6、落实“安全生产月”宣教工作。组织开展“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为主题的第21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月活动。一是通过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第一责任人专题讲安全、一线工人互动讲安全、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讲”“大家谈”“班组议”等学习活动，大力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二是“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深入各煤矿企业举办了谈心对话、事故警示教育、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新《安全生产法》宣贯、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明察暗访等活动，向群众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手册120本、宣传资料450份，深入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弘扬安全文化，筑牢安全理念。

7、落实“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严格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煤矿地质工作规定》和《煤矿防治水细则》等有关规定，全面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重点对煤矿采空区、废弃老窑（井筒）、封闭不良钻孔、断层、裂

隙、褶曲、陷落柱、瓦斯富集区、冲击危险性、导水裂缝带、地表水体、地下含水体、井下火区、古河床冲刷带、天窗不良地质体等进行普查，认真落实煤矿隐蔽致灾因素治理有关措施。

8、落实“打非治违”行动。8月17至18日，我中心牵头会同县工信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局、清流生态环境局联合开展了全县煤矿“打非治违”执法检查。**一是**严厉打击非法盗采、技改和停产停建煤矿偷采、隐蔽工作面冒险开采、超层越界开采、监测监控系统造假等违法行为；**二是**加强井下密闭核查检查，重点排查假密闭、假栅栏、提供假图纸、蓄意隐瞒采掘工作面以及假数据、假整改、挂名挂靠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9、落实重点时段安全工作。结合我县煤矿实际，全力开展保障国庆节、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段全县煤矿安全稳定工作。**一是**召开了“防风险、保安全、迎二十大”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了国庆节及二十大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清流县煤矿迎国庆、二十大期间安全盯守驻守监管工作方案》和《清流县煤炭中心关于加强国庆节等重点时段煤矿安全保障的工作方案》，严格责任落实。**三是**采取远程监管、明察暗访和盯守驻守三种方式相结合的监管模式，强化国庆节及二十大期间我县煤矿安全生产监管落实。

(五) 支部党建工作

支部党建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弘扬伟大的建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围绕“三提三效”开新局办实事，推动“模范机关”创建；突出“服务行业、建设支部”两大主题，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为推动我县煤炭安全发展提供坚强保证。一是强化支部政治建设，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走深走实，打造机关党员干部政治思想高地。三是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党建主责主业，严格管党治党，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责任分工，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推进支部规范化建设工作。四是融合业务工作：实施“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聚力“五抓五做”，深化机关党建服务乡村振兴“1+6+N”机制，提升文明机关创建水平，扎实推进全县煤炭工作取得新成效。

（六）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问题，结合本系统本领域职能特点和工作定位，认真参照《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打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一是**确保主体责任抓严实：将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穿于各项工作始终，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责任分工，建立两个责任清单，打造环环紧扣的责任链条；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落实岗位廉政风险排查工作。**二是**努力打造党员干部政治思想高地：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福建省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实施细则》，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突出加强“第一议题”制度落实，及时跟进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原动力。**三是**注重落实勤廉规范管理不松懈。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公开权利清单，实施党务政务公开；教育引导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知敬畏、严守纪法界限，自觉抵制奢靡之风；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市、县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各项自查自纠活动。**四是**开展廉政警示宣教活动。认真组织廉政法律、法规、规定及制度学习研讨，扎实开展廉政“一季一警示”有关活动，大力加强廉政文化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谈话工作，做到廉政风险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五是**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突出问题：加强信访工作落实，高度关切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落实整治形式主

义和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

(七) 综治维稳工作

以维护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建良好安全环境为目标，以确保我县煤炭行业安全稳定、全年实现煤矿安全生产无事故为主线，以积极参与“平安清流”建设攻坚战役为抓手，扎实开展“依法治理社会安全生产问题攻坚专班”所涉及有关工作；深入开展防骗防诈专项斗争和综治“三率”宣教工作；扎实推进“平安矿区”创建有效落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力维护我县煤炭行业安全稳定。一是咬定目标方向，严密组织领导，筑牢维稳意识，压实各项工作；落实“统一思想凝共识，锚定目标定方向；聚焦重点求突破，精准发力勇攻坚；统筹兼顾出实招，通盘筹划聚合力”工作要求，着力防范化解安全稳定方面重大风险。二是确保矿区“七无”攻坚：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无黑恶势力、无治安刑事案件、无黄赌毒现象、无越级上访事件、无反动邪教、无被骗被诈事件。三是达到行业“五项”提升：应急处突水平、隐患排查治理水平、矛盾排调能力、综治“三率”水平、群众行业安全满意度明显提升。

(八) 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以“加强行业管理、提升行业形象”为创建目标；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积极有效开展单位文明创建工作；努力通过落实创建机制、创建优美环境、助力

创城工作、开展疫情排查、开创文明新风、提升志愿服务。切实做到了思想教育深入，单位风气向上；文化建设有力，人员素质提升；管理科学规范，人际关系和谐；环境平安健康，活动丰富多彩；业务水平突出，服务质量优化；有力推动单位精神文明创建水平迈上新台阶。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30.7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0.76	本年支出合计	330.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81.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81.18
			0.00
总计	5011.95	总计	5011.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0.76	330.69	0.00	0.00	0.00	0.00	0.0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0.76	330.69	0.00	0.00	0.00	0.00	0.08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330.76	330.69	0.00	0.00	0.00	0.00	0.08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30.76	330.69	0.00	0.00	0.00	0.00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0.76	330.76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0.76	330.76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330.76	330.76	0.00	0.00	0.00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30.76	330.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30.69	330.69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0.69	本年支出合计	330.69	330.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81.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81.18	4681.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81.1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5011.87	总计	5011.87	5011.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0.69	330.6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0.69	330.69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330.69	330.69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30.69	330.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44	30201	办公费	1.5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04	30202	印刷费	0.4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37.10	30203	咨询费	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38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00	30205	水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0	30206	电费	1.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	30207	邮电费	1.9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30211	差旅费	1.6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9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7	30215	会议费	0.4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6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6.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00.64	公用经费合计					3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9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9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92
3. 公务接待费	6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011.95 万元，支出总计 5011.9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2.39 万元，下降 0.44%，主要是是县级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330.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3万元，下降7.3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0.6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8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330.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39万元，下降6.3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30.7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0.00 万元，

公用支出 22.39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011.87 万元，支出总计 5011.8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2.47 万元，下降 0.45%，主要是：是县级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30.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46 万元，下降 6.36%，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50199-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支出 330.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2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 215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是县级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0.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00.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35万元，增长7.58%。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安全检查、巡查任务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30万元，增长8.29%。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没有公车购置需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30 万元，增长 8.29%。主要是车辆老旧，安全检查、巡查任务较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5 万元，增长 5.00%。主要是上级安全检查、巡查增多。累计接待 61 批次、21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 3 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9.3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安全监管、巡查、检查等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监控维护费							
主管部门		清流县煤炭中心		实施单位		清流县煤炭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煤矿事故死亡率控制数为零。			2022 年度我单位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实现煤矿事故死亡率为零，减少了企业损失，提高了企业效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0	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0.00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每月巡查维护 2 次，全年共计 24 次，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24.00 次	24.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监控维护费	>=10.00 万元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生产效益提高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产能结构，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清流县煤炭中心		实施单位		清流县煤炭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煤矿事故死亡率控制数为零。			2022 年度我单位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实现煤矿事故死亡率为零，减少了企业损失，提高了企业效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50	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0.00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全年煤炭安全生产大检查 10 次，安全巡查 48 次		>=58.00 次	58.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业务费		100%	5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全年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生产效益提高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产能结构，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专网费用							
主管部门		清流县煤炭中心		实施单位		清流县煤炭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煤矿事故死亡率控制数为零。			2022 年度我单位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实现煤矿事故死亡率为零，减少了企业损失，提高了企业效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9.39	9.39	9.3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9	9.39	9.3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10.00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按月及时支付网络费用		>=0.00 次	58.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及时支付率		>=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专网费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产能结构，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1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2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